

行业综合许可（便利店）一次性告知书

涉及审批事项	食品经营许可新办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核发（新办））（按需办理）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核发）（按需办理）	项目编号		申请方式	全程网办/窗口申请
审批部门	经营面积 500 平以上：武汉市洪山区行政审批局 经营面积 500 平以下：对应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承办人		联系方式	区行政审批局：65397206 珞南街：87399113、87388030； 洪山街道：87383917； 和平街道：86869712； 狮子山街：87286713； 卓刀泉街：87188552； 关山街道：87771092； 青菱街道：88992597； 张家湾街道：88228101； 梨园街道：86816741。
证/书名称	颁发： 行业综合许可证	收费标准	无	办理时限	5 个工作日 （不含现场核查和问题整改时间）
设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2.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第十六条：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企业或者个人，由县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上一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已经设立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的地方，也可以由县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发给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3.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 年修订）第五十一条：从事药品零售活动，应当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药品经营许可证应当标明有效期和经营范围，到期重新审查发证。				

受理条件	<p>(一) 申请食品经营许可时, 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与经营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销售、贮存等场所, 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 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 2. 具有与经营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经营设备或者设施, 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 3. 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4. 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 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 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p> <p>(二) 申请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时, 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有与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相适应的资金; 2. 有与住所相独立的固定经营场所; 3. 符合当地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的要求。</p> <p>(三) 申请药品零售许可时, 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师或者其他药学技术人员; 2. 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储设施设备以及卫生环境; 3. 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4. 有保证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 并符合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p>		
申请人需要提交的材料及要求	<p>通用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业综合许可(便利店)申请表 2、行业综合许可(便利店)承诺书 3、营业执照或者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4、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的身份证明 5、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涉及委托办理) <p>专项材料</p> <p>一、食品经营许可新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设施设备布局示意图; 有外设仓库的提供外设仓库地址等相关情况的说明; 2、所销售散装熟食生产单位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相关合作协议(合同)复印件(涉及从事散装熟食销售); 3、自动售货设备的产品合格证明、具体放置地点, 经营者名称、住所、联系方式、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公示方法等材料(涉及利用自动售货设备从事散装食品销售); <p>二、药品零售企业许可(乙类非处方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拟办企业质量管理文件目录(包括制度、操作程序、人员职责); 2、房屋租赁协议(合同)或产权证明文件; 3、《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核发申请书; 4、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员和质量管理情况表; 5、企业经营设施、设备情况表; 6、营业场所和仓库地理位置图及经营场所平面布局示意图(无外设仓库的无需提交仓库位置图)(在便利店、超市内设立零售药店的, 必须具有相对独立的区域); 		
工作流程	<p>申请→受理→审查(现场勘查)→决定→送达</p>		
申报单位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width: 20%;">单位名称</td> <td></td> </tr> </table>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申报网址	http://zwfw.hubei.gov.cn/			
<p> 实景申报：区政务服务中心：洪山区文秀街9号武汉市洪山区政务服务中心8楼9、10号综合窗口 珞南街道：珞南街道便民服务中心3号、4号综合窗口； 洪山街道：洪山街道便民服务中心9、10号综合窗口； 和平街道：和平街道便民服务中心3、4号综合窗口； 狮子山街道：狮子山街道便民服务中心1号综合窗口； 卓刀泉街道：卓刀泉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号、3号综合窗口； 关山街道：关山街道便民服务中心5、6号综合窗口； 青菱街道：青菱街道便民服务中心4号综合窗口； 张家湾街道：张家湾街道便民服务中心3号综合窗口； 梨园街道：梨园街道便民服务中心1号综合窗口。 </p> <p> 网上咨询：洪山区网上申报咨询群QQ群：799670112 </p> <p> 邮政编码：430070 咨询电话：65397206 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科投诉电话：027-65397100 </p>				